

## 联动联防联防守好“琼州门户”

### 海口秀英以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带动基层治理效能提升

□ 本报记者 邢东伟 翟小功

一大早,夏日晨光轻柔地浸染南港,海风裹挟着湿润水汽扑面而来。此时,“三港一站”(秀英港、新海港、南港、火车站)枢纽地带,已是一派生机勃勃的繁忙景象。

在海口市秀英区综治中心指挥大厅,“平安秀英”监控大屏如同敏锐的眼睛,将口岸港区、主要景区、重点街巷、城中村实时动态尽收眼底。指令通过无形的电波传递,各方力量

在统一协调下有序运转,描绘出一幅秩序井然的平安画卷。

“秀英区是海口市委、市政府所在地,是海南自贸港‘二线口岸’功能落地的核心承载区和海上进出海南的‘门户’。”海口市秀英区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冯锦川告诉《法治日报》记者,今年以来,海口市秀英区以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与实体化运行为核心引擎,织就了一张全域覆盖、反应迅速、处置有力的“联动联防联防”安全网,基层治理效能持续提升。

释放,牢牢守护着“琼州门户”的平安与活力,为加快建设海南自由贸易港核心引领区和现代化国际化新海口保驾护航。

### 打造“二线口岸”安全屏障

7月23日,海口新海港汽笛声绵延悠长,旅客、车辆有序上下船。为了保障货物高效安全通关,海口新海港和南港“二线口岸”(货运)集中查验场所正加大力度测试演练工作。

下转第二版

## 恪守“法度”不失“温度”

# 湖北靶向施策做实做细社区矫正工作

□ 本报记者 胡新桥 刘志月 何正鑫

“不管怎样,也要自食其力,不做违法乱纪的事。”坐在电动轮椅上,罗某一边拿出蜂巢框,一边向《法治日报》记者分享感悟。几年前,罗某跳楼拒捕,致下肢瘫痪。服刑两年后,其因患严重疾病被决定暂予监外执行,成为湖北省恩施土家族苗族自治州来凤县一名社区矫正对象。

生存之困叠加病痛之苦,罗某一度失去生活勇气。来凤县司法局百福司法所打出一套“组合拳”:落实低保政策、开展个性化学习教育、引导修复家庭关系、组织技能培训……这套“组合拳”帮助罗某真正实现从心理到行为再到思想的矫正重塑。如今,他的养蜂事业越做越红火。

罗某的蜕变并非孤例。

湖北省司法厅党委书记、厅长杨军近日接受采访时介绍,该省近年来坚持既“治已病”“防未病”,落实落细社区矫正监督管理措施的同时,不断丰富教育帮扶内容和形式,构建起“帮教—成长—反馈”的闭环教育帮扶体系,让社区矫正工作既有“力度”又不失“温度”,持续提升平安稳定工作质效。

### 从粗放管理到精准施策

“老人目前已顺利解除社区矫正,态度也从起初的不理解,到后来主动参与防火知识宣传。”说起社区矫正对象龚某的转变,随州市随县司法局潭潭司法所负责人廖珊珊很欣慰。

两年前,年过八旬的龚某因过失引发山林火灾,成为潭潭司法所教育管理的一名社区矫正对象。龚某居住在偏远山区,其配偶和长子

身有残疾,次子常年在外。针对龚某情况,潭潭司法所制定“一人一策”矫正方案:与村干部共同成立矫正小组,通过上门走访、当面教育、电话沟通、健康监测等多种方式承担监管和帮扶责任。慢慢地,龚某态度转变,还利用农闲时间向村民现身说法,叮嘱大家谨防火灾事故。

家住荆州市监利市网市镇的网某也通过社区矫正重获新生。网某初中肄业,双亲聋哑,家庭收入较低。对此,网市司法所为他定制矫正方案,联系残联手语老师开展特殊家访,对接人社局评估其就业能力。在网市司法所联合帮扶下,网某找到新工作,有了稳定收入。

根据社区矫正对象实际开展个别化矫正,是湖北各地社区矫正工作的“规定动作”。在荆门市,分级分类管理体系普遍建立,对社区矫正对象进行精准画像、个别化教育。地处山区的十堰市房县,流动执法车、流动人(解)矫、流动教育帮扶“三个流动”品牌应运而生。

湖北省司法厅还拓展社区矫正教育资源库,针对醉驾、非法捕捞、电信网络诈骗等不同类型的社区矫正对象差异化推送必修课程,切实提高社区矫正教育精准度。

### 从人防为主到科技赋能

“那种强烈的冲击力太吓人了,就像真在事故现场。”体验完毕,郑某仍心有余悸。这是7月29日发生在襄阳市枣阳市社区矫正中心的一幕。当天,犯危险驾驶罪的社区矫正对象郑某初到社区矫正中心报到,通过中心的VR设备接受再教育。

近年来,湖北省司法厅把强化信息技术运用作为全面深化社区矫正改革的重要引

擎,着力构建集自动化采集与共享、精准化大数据分析研判、智能化管理与决策于一体的社区矫正工作新模式。

“恩施州地处武陵山腹地,地广人稀,信息技术赋能,推动社区矫正工作迈入更加精准高效的新阶段。”恩施州社区矫正管理局局长郎丹说。

不久前,装修一新的恩施州宣恩县社区矫正中心正式投用。智慧矫正系统的赋能,为该县破解社区矫正对象“户籍在乡镇,生活在城区”的监管难题提供了更多可能。

应城市社区矫正管理局局长宋长峰直言,社区矫正对象违规外出一直是监管的重点和难点,科技赋能有效推动了监管效能的提升。2024年,应城市社区矫正对象杨某隐瞒行踪擅自外出。社区矫正机构通过信息化核查发现其违反监督管理规定,情节严重,依法提请原审法院撤销了缓刑。

截至目前,湖北省建成社区矫正中心106个。全省社区矫正一体化平台实现业务管理、电子签到、信息化核查、远程视频督察、线上教育等功能全覆盖。

“全省社区矫正一体化平台推广运用已全面推行,实现省市县乡四级贯通,社区矫正对象监督管理和教育帮扶工作将更加智能精准。”湖北省司法厅社区矫正管理处副处长郎应龙说。

### 从被动矫正到参与治理

“我想将这份爱传递下去,温暖更多的困境家庭。”谈及成为志愿者的初衷,宜昌市夷陵区社区矫正对象陈某某说。陈某某未婚育有两女,其与男友因犯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获

刑,家中存款、房产等均被法院强制执行。社区矫正机构的暖心帮扶,让一度身无分文、居无定所的她倍感温暖。

今年4月,夷陵区社区矫正工作管理局发起“真心护蕾”公益计划并向社区矫正对象发出招募令,拟对辖区困境家庭开展公益帮扶活动。陈某某第一时间响应加入。

“公益帮扶并非简单的捐款捐物,而是引导社区矫正对象参与并融入基层治理体系,实现从单向救助到授人以渔,再到公益助力的双向奔赴。”夷陵区社区矫正工作管理局副局长杨凡说。

在武汉市江汉区,已有约260名社区矫正对象以社会志愿者身份参与摆放共享单车两万余辆,20余名社区矫正对象通过社区矫正机构帮扶成功就业;在荆州市沙市区,“沙桥互助”就业帮扶项目实施劳动技能培训120余人次,推动社区矫正对象确立劳动合同关系30余人。

“看似‘举手之劳’,却推动着社区矫正对象从‘社会关系损害者’向‘法治社会建设者’转变,最终形成了个体改变、社区受益、社会认同的共建共治共享的基层治理新格局。”湖北省司法厅社区矫正管理处处长吕方军说。

近五年,湖北省累计接收社区矫正对象131万余人,解除社区矫正11.9万余人,帮助众多社区矫正对象重返正途。

“我们将继续坚持监督管理与教育帮扶相结合,专门机关与社会力量相结合,靶向发力持续做实做细社区矫正工作,消除社区矫正对象可能重新犯罪的因素,促进其顺利回归社会,成为守法公民。”湖北省司法厅党委委员、副厅长官书云说。



图为福建省武平县人民法院法官走进永平镇恬下村灵芝种植基地,与林农交流灵芝的种植和销售情况。武平县人民法院供图

□ 本报记者 王莹  
□ 本报通讯员 刘珍

武平不缺树,林地面积占全县土地面积的79.7%,却格外重视补植复绿机制建设:武平不缺水,拥有福建唯一的跨省流域湿地公园,却早早建立起“生态司法+河长制”联动协作机制。

地处“全国林改第一县”,福建省武平县人民法院从审判执行出发,拓展“生态司法+”服务,做优生态之治,司法助力武平绿了水、活了林、富了民,走上高质量绿色发展之路。

### “早”化解 筑牢安全防线

“山定权,树定根,人定心”。2001年6月,集体林地林木产权制度改革在武平县捷文村开展“分山到户”的试点工作;2002年8月,全省集体林权制度改革会议在武平召开;2003年,福建省全面推行集体林权制度改革……

青山环绕中的武平,90%的人口与林业发生关联。而在林改之初,武平法院的法官便明白,他们需要做好筑牢林区安全防线的充足准备。

为了应对可能增长的涉林纠纷,武平法院跟林改步伐,依法大胆适用简易程序,将平均结案天数缩短3天。同时,探索形成以“扇形调解网+多样化化解+点状消解法”为主题的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创建“无讼林区”,全县116个行政村实现涉林民事纠纷“零诉讼”,挂牌确认“无讼林区”村10个。

对仍存在的矛盾纠纷,武平法院推动成立武平县涉林纠纷诉前调解中心,在全县17个乡镇成立涉林纠纷诉前调解办公室,聘请27名护林员为特邀调解员,率先在全省推动成立县级行政争议案件协调委员会。

此外,武平法院加强对林权登记不规范,林地重复发包、行政执法等突出问题的分析和把控,及时向相关部门、行业发出司法建议,采纳率整改率达100%。

2022年5月,武平法院首次适用“森林碳汇补偿+生态修复补偿”机制公开宣判一起滥伐林木案。被告人林某自愿缴纳补植复绿保证金和认缴森林碳汇损失补偿金,获从宽处理,生态“破坏者”由此变成环境“修复者”。

### “融”整治 守好青山绿水

对于武平法院生态庭的法官们来说,“上山”曾占据了他们大部分的工作时间,而如今,他们又增加了一项“下河”的任务。

距离武平主城区10分钟车程、总面积23万亩的武平中山河国家湿地公园里,池塘、湖泊、沼泽、农田及森林交错,位于其中的千鹭湖,空气清新,扑闪翅膀的飞鸟影影绰绰,各种鸟禽的鸣声此起彼伏。

但就在几年前,这里上下游及周边支流存在无序生猪养殖等问题,水质不同程度受到污染,近三分之二的湿地遭到严重破坏,水鸟和本土物种减少。

面对窘境,武平法院铁腕“治水”,多措并举持续开展生猪养殖业污染综合整治,跟随保护脚步,武平法院推进“生态司法+河长制”,将河段管护纳入社区矫正工作内容,发出龙岩市首份“护鱼令”,与兄弟法院签署汀江流域环保协议。

下转第二版

## 一纸检察建议助推抗战历史遗迹保护

□ 本报记者 孙立昊洋 马金顺  
□ 本报通讯员 杨俊

“路口已设置了带锁的栏杆,附近4公里范围内的垃圾都已被清理,‘西秦第一关’几个大字更加醒目了……”近日,陕西省汉中市宁强县人民检察院检察官对川陕公路(宁强段)七盘关故道遗址进行整改回头看时,此前发现的问题逐一得到解决。

抗战时期的川陕公路是连接西北和西南的货运大通道,七盘关故道更是历史上的咽喉之地,素有“西秦第一关”之称。全面抗战爆发后,川陕公路作为连接川陕两地的陆路交通要道,为建立起强大而稳固的抗战大后方和取得抗战最终胜利作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

2025年5月7日,宁强县检察院的检察官在履职过程中发现川陕公路故道遗址倾倒在路旁,这些垃圾露天堆放,无任何防尘防渗措施,散发着阵阵腐臭。

“这一路倾倒的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看似方便了周边垃圾处理,‘一倒了之’,但对生态环境和抗战历史遗迹的破坏是灾难性的。”站在108国道上,宁强县检察院检察官廖富明看着故道遗址,“垃圾有的连片而下,有的星星点点,就像生长的牛皮癣”。

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助力守护好生态环境和抗战历史遗迹,检察机关责无旁贷。走访、调查……一场保护生态环境和抗战历史遗迹的检察公益诉讼迅速展开。

“那条路比较偏僻很少有人去,我们也不知道那些垃圾是从哪里来的。”检察官在走访调查中从村民口中得知川陕公路故道遗址从108国道通车使用后,便鲜有人前往,垃圾从

何而来无从查起。

5月9日,宁强县检察院针对位于川陕公路遗址故道建筑垃圾倾倒情况依法立案,经核查,川陕公路遗址故道沿途约4公里共有11处较为集中的垃圾倾倒地。

很快,在广泛听取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人民监督员、文史专家等多方意见和建议后,一份督促消除修复川陕公路(宁强段)七盘关故道遗址倾倒地问题的检察建议,送到了有关部门负责人的手中。

收到检察建议后,相关部门迅速行动。不多久,宁强县检察院便收到了相关部门的回复:川陕公路遗址故道遗址已清除,抗战历史遗迹得到相应保护。同时,当地政府也在七盘关遗址保护标志碑处增设摄像头,在川陕公路黄坪段入口处增设栏杆,进一步明确落实监管责任。

“检察机关通过公益诉讼推动抗战历史遗迹保护问题的整改,不仅恢复了当地生态,更重要的是保护了这段珍贵的历史,让宁强人民尤其是现在的年轻一代广泛知晓这段抗战历史。”宁强县政协委员黎德华说。

如今,川陕公路七盘关遗址遗址保护发现的问题已基本整改完毕,但汉中检察官寻访历史古迹的脚步并未停歇。

据统计,自2021年陕西省检察院在全省检察机关组织开展“寻访革命旧址,保护革命文物,传承革命精神”专项活动以来,汉中市检察机关共寻访红色革命旧址276处,办理红色资源保护公益诉讼案件87件,提起行政公益诉讼1件,督促对54处红色革命文物进行修缮保护,推动43处革命遗址列入革命文物保护单位名录,办理的4件案件入选最高人民检察院千案展示案例,2件入选全省典型案例。

## 法官组建「解纷团」棉花田里「找病根」

□ 本报记者 潘从武  
□ 本报通讯员 孙文 彭欣

近日,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库尔勒垦区人民法院博古其人民法庭法官入驻二十九团综治中心后,联合司法所、农业部门、市场监管等多部门力量,成功化解一起因棉花种子质量引发的索赔纠纷,探索出一条前端化解涉农纠纷的新路径。

7月,棉农老张倾注了心血和积蓄种植的棉花,在喷洒了农药后,成片枯萎、死亡。老张认为是几个月前在某种子子公司购买的棉花种子有问题,在双方几番争执未果后,老张走进二十九团综治中心“讨要说法”。

“这事等不得,棉农去法院起诉,时间上耗不起。”入驻综治中心的法官闻讯后,依托二十九团综治中心这个“联动枢纽”,联系司法所、市场监管部门工作人员和农业技术专家,组成该团“解纷团”。

法官与司法所、市场监管等部门工作人员多次深入棉田进行实地勘察,仔细查看棉株长势,对比地块差异,拍照取证,排除了大面积病虫害和极端天气等常见致害因素的可能性。市场监管部门启动对涉事种子批次的来源、质检报告等信息的核查,法官详细记录棉农的受损面积、投入成本等诉求,查阅相关法律法规与类案,为调解奠定坚实基础。在多方协作下,证据链清晰指向种子质量问题。

法官“说法”,耐心向种子子公司代表讲解法律规定以及应当承担的质量责任;市场监管“溯源”,展示调查情况,督促责任方承担责任;司法所“搭桥”,从情理角度引导双方换位思考。在综治中心的协调下,经过“解纷团”几轮耐心调解,最终,种子子公司同意赔偿老张经济损失5万元。

“真没想到,不用打官司,在家门口就把这么大的事解决了!”老张紧皱的眉头终于舒展。



暑假期间,贵州省黔西市绿化白族彝族乡各村开设“支书课堂”,由村干部向村里孩子们讲授安全知识、农耕等知识,丰富孩子们的暑期生活。图为8月12日,在小海子村“支书课堂”,村干部给孩子们讲解救生圈的使用方法。本报通讯员 周训超 摄

## 生态联勤警务站护一湖安澜

□ 本报记者 王春  
□ 本报通讯员 李耀 金超君

近日,《法治日报》记者走进浙江省玉环市玉环湖绿道景区,绿意扑面而来,景区内,一座蓝白建筑静矗,这便是玉环湖生态联勤警务站。综合指挥室、生态警长办公区、装备室……警务站功能区域划分明确,无人机、救生艇等装备齐全。

玉环市公安局新城派出所所长黄世平向记者介绍,近年来,该所落实“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深化生态联勤警务站职能,聚焦打好“联动、警民联防、交巡联动”组合拳,打造共治共富生态警务“玉环样板”。

“以前非法偷捕、焚烧、捕鸟现象时有发生,在建立玉环湖生态联勤警务站后,这些现象有了很大的改善。”黄世平告诉记者。

玉环湖是玉环重要的生态资源,玉环湖里的鳊鱼、鲢鱼、鲤鱼吸食蓝藻绿藻,优化生态系统食物链,为鸟类的栖息繁衍提供丰富的食物资源。近年来,玉环湖水域内的非法捕捞现象屡禁不止,使库区内的渔

业资源、生态环境遭到严重破坏。

为坚决遏制非法捕捞现象,新城派出所会同经济开发区建立综合执法工作协调机制,定期研究玉环湖水资源生态保护重大事项,分不同时段、不同水域开展综合执法行动,并利用无人机、监控、快艇等手段,实时感知违法线索,高效、全面地开展玉环湖水域整治。

截至目前,新城派出所共开展联合执法行动30余次,收缴非法渔具300余根,丝绦网、倒笼1000余具,有效减少偷捕盗捕等违法行为的发生。

玉环湖湾湿地公园是浙江省内唯一的滨海型国家级湿地公园,园内常年栖息野生鸟类200余种。然而,不法分子经常借助玉环湖湾湿地无人岛、芦苇丛等环境隐蔽自己,使用粘网对野生鸟类进行捕捉,对湿地的生态环境造成威胁。

近日,玉环湖湾湿地公园生态联勤警务站站长张铭带领“萤火虫”先锋队,在湿地巡逻时,听到循环播放疑似鸟鸣的录音,便立即开展搜寻,最终在芦苇丛中发现了架设的粘鸟网,于是立即将其拆除。

2021年,新城派出所成立“萤火虫”先锋队,将打击非法捕捉野生鸟类作为联防工作的重点。“萤火虫”先锋队现有24名队员,每天常态化开展徒步巡逻,定期开展水面巡查,并使用无人机进行空中巡查。

“现在在绿道上,时不时能看到闪烁的警灯,还有戴着肩灯巡逻的民警,让我们收获了满满的安全感!”和朋友在绿道吃夜宵的市民张先生感叹道。

如今的玉环湖绿道俨然成为了市民休闲、健身、网红的打卡地,“湖边夜市”也随之形成。同时,占道经营、交通混乱、环境脏乱等问题也随之而来。

为助力绿色经济发展,新城派出所联合新城交警中队合理设置执勤点,加强动态巡逻管控,重点整治占道经营、违规停车等违法行为,并组织警力每天定时在绿道开展巡逻,最大限度提升见警率、管事率。

今年以来,新城派出所共在绿道夜共开展所以联动50余次,巡逻140余次,主动处置、化解各类矛盾纠纷30余起,开展平安宣传120余次。

